

保良局慧妍雅集書院「法團校董會」之校友校董選舉通知

各位校友：

母校業已於 2006 年 6 月 1 日成立法團校董會，法團校董會由辦學團體校董、校長、家長校董、教員校董、校友校董、獨立校董組成，扼要而言，校董享有有關法律權利及承擔法律責任，須負責確保辦學團體訂定的本校抱負和辦學使命得以實踐；為本校研訂一般指示、制訂本校的教育和管理政策；監督規劃及制訂財政預算的過程、監察學校表現、確保學校管理層承擔責任等等。

本會將透過選舉提名一名校友校董加入母校的法團校董會，參與母校的管理和決策事宜，任期一年。有關選舉現接受提名，請各位踴躍參選及提名，詳情如下：

1. 提名期限：201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2 年 1 月 15 日
2. 投票安排：2012 年 2 月 3 日 (星期五) 上午 11：00 - 下午 8：15 於母校禮堂進行
3. 下列與選舉的有關文件可於校友會網頁 <http://www.plkwycalumni.org.hk/> 參閱下載。
 - a) [校友校董選舉規則](#)
 - b) [參選及提名表格](#)
 - c) [校友校董職務及責任](#)
 - d) [校友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](#)
4. 點票安排：2012 年 2 月 3 日 (星期五) 下午 8：15 於母校禮堂進行
5. 公布結果日期：選舉結果將於 2012 年 2 月 5 日 (星期日) 上午九時前上載校友會網頁

填妥的參選及提名表格須於上述提名期內郵寄(郵戳為準)或交回(辦公時間內)母校校務處收。

請踴躍參選及提名，支持校友校董選舉，將有關訊息轉告其他校友，並於投票當日返回母校參與投票。

如欲查詢，可到校友會網頁之「有話要說」留言。

選舉主任

蘇俊豪先生

謹啟

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

聯絡地址：香港 香港仔 田灣 田灣山道 2 號